

贵州商学院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黔商学院资助发〔2023〕10号

关于做好贵州商学院 2023—2024 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确保我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公平、公正、公开的开展，进一步提高学生资助工作精准度。根据《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的指导意见》（教财〔2018〕16号）、《省教育厅等八部门关于印发〈贵州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办法〉的通知》（黔教助发〔2019〕95号）、《贵州商学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办法（试行）》（黔商学院发〔2019〕104号）、《省教育厅 省财政厅 省乡村振兴局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专项学生资助有关工作的通知》（黔教发〔2022〕4号）等文件精神落实、落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确保各项资助政策和措施及时精准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现就做好我校 2023-2024 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认定工作通知如下：

一、认定对象（范围）

全日制在校本科学学生

二、认定程序

（一）学生申请：

申请地址：<http://ehall.gzcc.edu.cn> 搜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填写《贵州省高等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贵州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承诺表》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信息。



也可以通过今日校园 APP 访问应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填写《贵州省高等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贵州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承诺表》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信息。



学生登录名为：学号，初始密码为：身份证后 6 位；

教师登录名为：职工号，初始密码为：身份证后 6 位。

（二）2023-2024 学年贵州商学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流程见附件 4。

（三）班级评议：辅导员组织班级评议小组（辅导员及其他 6 名学生代表组成的评议小组）根据学生在系统中提交的申请内容进行核实并审核，审核后将认定结果在班级公示 2 个工作日无异议后报二级学院审批。

（四）二级学院认定工作组评议：各二级学院按《贵州商学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办法（试行）》文件要求对各班级认定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建档结果进行审核，审核结果在二级学院公示 3 个工作日。

（五）学校审批公示：各二级学院对认定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建档结果公示无异议后，报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审批。大学生

资助管理中心进行审批，并公示 5 个工作日。

三、时间安排

2020 级、2021 级、2022 级、2023 级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请各二级学院于 9 月 1 日前完成网上审核。

四、认定材料的保存与报送

（一）经二级学院认定后，将《贵州省高等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贵州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承诺表》存档，在国家助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和社会资助类奖（助）学金的评审中需附此表原件（或复印件）。

（二）各二级学院于 9 月 6 日前将《贵州商学院 2023-2024 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备案表》（附件三）纸质文档（需二级学院分管领导签字、加盖二级学院公章）与电子文档各一份报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孙婷老师处（电子文档发送至 359190534@qq.com）。

五、认定注意事项

贵州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专项与八大类困难在校学生必须提交 2023-2024 学年《贵州商学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贵州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承诺表》。

联系人：孙老师 联系电话：0851-84872511

六、建立贵州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专项学生信息档案。

符合贵州商学院 2023-2024 学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专项学生资助的在校生，要建立贵州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专项学生信息档案。学生需要在智慧校园上填报《贵州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专项资助申请表》，审核完成后由学校统一打印、签字后提交。

线上审核流程：学生提交申请→辅导员审核→各二级学院审核→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审核（审核流程结束）。

提交时间与要求：

（一）各二级学院于 2023 年 9 月 1 日（星期五）前将学生提交的“贵州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专项资助申请”线上审核完成。

（二）各二级学院于 2023 年 9 月 8 日（星期五）前将《贵州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专项资助申请表》纸质版（彩色打印，学生本人签字），提交到大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思齐楼 114）马鸿博老师处。

附件：

1. 《贵州商学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实施办法（试行）》
2. 贵州商学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填表说明
3. 贵州商学院 2023-2024 学年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信息备案表
4. 2023-2024 学年家庭经济困难认定工作流程
5. 《贵州省高等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表》、《贵州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申请承诺表》

